

崇越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屆第十四次董事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5 日股東會結束後(9 時 30 分)

地點：台北市市民大道四段 102 號 14 樓大會議室

出席董事：潘振成、翁俊明、王純健(委託王若蓓出席)、獨立董事郭銘輝(視訊方式)、獨立董事李孟修、王若蓓、井上忠樹(視訊方式)、張勝和、林清宏(視訊方式)、文慶雄

列席：監察人 吳章偉(視訊方式)、林重勝(視訊方式)、邱子誠。財務長吳坤明、稽核主管蘇欣榮(視訊方式)

主席：潘振成董事長

記錄：吳坤明



開會如儀：

壹、主席致開會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第十屆第十三次董事會會議紀錄詳附件，均已依會議決議執行之

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說明：5-6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三：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說明：自結營運概況報告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說明：1. 推動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企業誠信經營結果/和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2. 依櫃買中心要求，對內部人及董事會宣導證券交易法 157 條有關內部人短線交易歸入權之規定及證券交易法 22 條之 2 有關內部人持股變動方式。

參、討論事項：

一、訂定除息基準日

說明：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已經 110 年 7 月 5 日股東常會通過，現訂定除息交易日為 110 年 7 月 20 日(二)，(7/19 為最後買進日)，除息基準日為 110 年 7 月 26 日，停止過戶日為 110 年 7 月 22 日至 110 年 7 月 26 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10 年 8 月 9 日。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亦於 8 月 9 日發放。上述除息時程若因外在因素(例如新冠病毒提升警戒)導致政府單位公告停止上班以致集保公司等單位無法即時配合提供相關資料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調整相關時程，並另行再作重大訊息公告。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通過

二、崇越電通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 450 萬美元額度案

說明：因應公司營運需求，崇越電通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 450 萬美元額度，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下次董事會日期暫訂為 8/4(三)台北時間 10 時，主要議案之一為通過半年度財報

伍、散會

主席：潘振成

